

中共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闽生工院委〔2023〕37号

中共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成立教师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进一步完善学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经2023年第十次党委会研究，决定成立中共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教师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教师工作委员会”），撤销原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相应职责并入教师工作委员会。

一、人员组成

主任：林志华、张 俐

副主任：韩孟强、吴昌标、关淑玲

成员：党政办公室、组织统战部、宣传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纪委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安全与后勤管理处、科技处、财务处、团委、工会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人事处（教师工作部），代表学校党委履行党管教师工作职能，办公室主任由人事处（教师工作部）负责人兼任。委员会成员随工作变更而自然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二、委员会职责

（一）全面统筹协调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二）研究审议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重大事项。

（三）指导协调全校二级单位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四）分析研判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动态。

（五）听取、审议教师师德失范调查工作组有关师德失范行为调查处理情况。

（六）听取委员会办公室及成员单位有关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情况报告。

（七）向校党委报告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三、成员单位职责

（一）党政办公室负责协调学校党委会定期研究教师思想政

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二)组织统战部负责强化二级党组织、教师党支部在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中的作用，加强对教师的政治引领、政治吸纳和政治把关，加强党外教师思想引领和团结教育。将二级党组织履行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责任作为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考核的重要内容，以及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和奖励激励的重要依据。

(三)宣传部牵头完善教师思想政治建设制度体系，加强教师意识形态工作和政治理论学习，加强网络舆情监控，加大优秀教师典型宣传力度。

(四)教师工作部、人事处负责统筹开展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牵头完善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在教师引进招聘、教师资格、职称评审、岗位聘用、人才项目推评、年度考核等教师管理工作中将思想政治素质、师德师风和业务能力考察落到实处，严把选聘考核关。

(五)纪委办公室对涉及党员教师和监察对象违纪案件依纪依规进行查处，对履职不力的单位或个人进行问责。

(六)教务处负责做好教师教育教学过程中的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遵守《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推动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

(七)学生工作部负责加强辅导员队伍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

建设，以及辅导员引进、培养、考核等环节审核把关。

（八）安全与后勤管理处负责做好教师安全管理工作。

（九）科技处要抓好科研诚信教育，弘扬科学家精神。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加强科研经费管理，做好学术不端问题查处。

（十）财务处负责将师德师风建设经费纳入年度财务预算，确保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十一）校工会负责健全教师权益保护机制，维护教师合法权益，加强教师身心关怀。

（十二）其他相关部门通力合作，分工负责，共同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中共福建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3年6月16日